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下列之變更，由2026年8月26日起生效：

- (1) 瀧澤德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
- (2) 田川利一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職務。

本公司董事會茲宣佈下列之變更：

1. 瀧澤德也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瀧澤德也先生（「瀧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由2026年8月26日起生效。

瀧澤先生，60歲，為日本註冊會計師，深耕安永（「安永」）體系逾三十五年。瀧澤先生曾出任安永新日本有限責任公司審計師，亦曾任職安永英國。於2026年6月正式卸任安永之所有職務前，瀧澤先生為安永東亞及日本區客戶與行業負責人及安永日本首席可持續發展官，並擔任安永日本市場（業務拓展）負責人，全面統籌日本區域業務，並負責對接安永全球體系相關工作。

本公司與瀧澤先生概無訂立服務合約。彼與本公司已簽訂了一份委任書。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倘為較早者）隨後之股東特別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彼將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瀧澤先生將按本公司支付予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同的袍金比率，收取每年港幣三十八萬元的董事袍金（按任期比例計算），該袍金由本公司股東釐定，並符合中信股份董事薪酬政策。瀧澤先生不會就擔任本公司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收取額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而言，瀧澤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任何權益。瀧澤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擔任董事職務，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瀧澤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彼在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均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彼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已披露的內容外，概無任何其他與瀧澤先生之委任有關之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瀧澤先生的委任表示熱切歡迎。

2. 田川利一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田川利一先生（「田川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的職務，由 2026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他已為董事會服務了五年，現計劃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

田川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田川先生自 2021 年 5 月起出任本公司的董事，他於在任期間一直對本公司提供寶貴意見及作出支持。董事會謹此衷心致謝田川先生為本公司作出之服務及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奚國華

香港，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上述董事變更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及王國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芸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陳玉宇先生及瀧澤德也先生。